

合同编号: 12N007966/072025401

北流市六靖河六靖镇六靖村调马组河
段治理以工代赈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北流市六靖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广西源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北流市六靖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广西源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流市六靖河六靖镇六靖村调马组河段治理以工代赈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北流市六靖河六靖镇六靖村调马组河段治理以工代赈项目

2. 工程地点: 北流市六靖河六靖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北发改许可[2025] 110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00%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共设计河段防护河长 2.62千米;护岸总长4.639千米(其中左岸长2.45千米,右岸长2.189千米)。其中ZA段长度为0.165千米;ZB段长度为0.912千米;ZC段长度为0.089千米;ZD段长度为0.6千米;ZE长度为0.684千米;YA段长度为0.698千米;YB段长度为0.445千米;YC段长度为0.574千米;YD段长度为0.472千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北流市六靖河六靖镇六靖村调马组河段治理以工代赈项目, 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混凝土基础及护坡、河道清淤等。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及建设单位通知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06 月 28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03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捌拾贰万肆仟叁佰零柒元壹角伍分 (¥2824307.15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燕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磋商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北流市六靖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生效。

发包人：北流市六靖镇人民政府（公章）

承包人：广西源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林
(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4MA5NAK9L5R

地址：玉林市北流市六靖镇镇西街0008号

地址：北流市北流镇新松路（建设局西侧）

邮政编码：537423

邮政编码：5374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陈林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5-6561528

电话：0775-6561528

传真：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13907756561@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流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1390775656100000000000